

中国国家开发银行 1-3 年期债券指数

彭博巴克莱中国国家开发银行 1-3 年期债券指数追踪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的、以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国开债的表现；债券距到期时间必须在 1 至 3 年之间（不包括 3 年）；该指数于 2012 年 7 月 1 日创建，于 2019 年 5 月推出。

纳入规则

货币	本金与利息必须以人民币计价。	
未偿还流通量	面值至少为 50 亿元人民币。	
质量	发生违约的债券不应被纳入该指数。	
到期期限	距最终到期时间在 1 至 3 年之间（不包括 3 年）。	
息票	固定利率。	
交易场所	中国银行间市场发行的债务。	
证券类型	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固定利率附息债券 ● 国家开发银行发行的债券 	不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浮动利率债券 ● 零息票债券 ● 可换债 ● 通胀挂钩债券 ● 衍生品 ● 结构产品 ● 证券化产品 ● 权证 ● 非公开发行 ● 零售债券 ● 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交所发行的债券 ● 财政部于 2007 年发行的特别国债*

*依此标准排除 8 只债券。2007 年，财政部经全国人大常委会批准发行了总值 1.55 万亿元的特别国债。

重新调整规则

频率	彭博为每个指数维持两种证券体系，即：“回报”（后推）和“预计”（前推）体系。“回报体系”的构成于每月月末进行重新调整，确定用于计算指数回报的债券集合。“预计体系”是每天更新的前瞻性预测，用于反映排出和进入指数的债券，但不用于计算回报。在当月最后一个工作日（重新调整日），最新的“预计体系”构成就会变成下个月的“回报体系”构成。
指数变化	月内的证券参考变化（信用评级变化、板块重新分类、未偿还流通量变化、公司大事和代码变化等）每天都会在指数的“预计体系”和“回报体系”中有所反映。这些变化可能会导致每天都有债券进入或排出指数的“预计体系”，但只有在月末指数进行下次重新调整时才会对“回报体系”的构成产生影响。
现金流再投资	月内本息偿付现金流构成每月的指数回报，但不会在重新调整日之间按照短期再投资收益率进行再投资。每次重新调整时，现金都被有效地再投资进入下月的“回报体系”，因此两个月或以上的指数回报结果反映的是月度复利。
新发行证券	月末重新调整日当日或之前发行/已公布发行的合格证券（不要求已结算），如果可提供必要的证券参考信息和定价，则可被纳入下月的指数中。

定价和相关事宜

来源与频率	所有符合指数条件的债券将使用彭博的评估定价服务——彭博估值(BVAL)每天进行定价。
报价	债券按面值百分比进行报价。
时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所有证券的定价时间均为下午 4 点（上海时间）。 如果本月最后一个工作日是公共节假日，则使用前一工作日的价格。
买方或卖方定价	指数中的债券采用买方定价。
结算假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基于 T+1 日日历结算。 月末时，结算日假设在下月的第一个日历日（即使最后一个工作日并非本月的最后一天），以便计算整月的应计利息。
验证	指数定价团队负责分析每只证券的每天价格变动。如果指数用户对价格水平有质疑，可以向指数定价团队提出，价格水平会进行审核并按需更新。
货币对冲	彭博巴克莱的外汇对冲方法使用一个月滚动远期合约（每月末重调），并将指数中以非报告货币计价的各债券按报告货币对冲。月内不会针对指数“回报体系”中的成份证券价格变动做对冲调整。
日历	中国国家开发银行 1-3 年期债券指数遵循中国债券市场的节假日安排。

月度人民币回报，2012-2019（%）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年至今
2012	—	—	—	—	—	—	0.38	-0.04	0.04	0.15	0.34	0.21	1.03
2013	0.61	0.29	0.15	0.54	0.37	-1.16	0.63	-0.26	0.26	-0.36	0.01	0.16	1.25
2014	0.67	1.43	0.10	0.52	1.07	0.48	0.25	0.55	0.71	1.27	0.84	-0.21	7.94
2015	0.58	0.63	-0.58	1.10	0.79	0.42	0.45	0.25	0.40	0.75	0.15	0.83	5.93
2016	0.40	0.31	0.12	-0.16	0.45	0.44	0.54	0.28	0.25	0.25	-0.06	-1.09	1.75
2017	0.51	-0.02	0.05	0.13	-0.19	0.77	0.53	0.05	0.26	0.16	-0.27	0.27	2.28
2018	0.52	0.60	0.71	0.94	0.22	0.62	1.24	0.22	0.35	0.68	0.42	0.47	7.20
2019	0.83	0.20	0.25	-0.20	0.42	—	—	—	—	—	—	—	1.51

获取指数数据

彭博终端

彭博基准是资本市场投资者的全球标准。

- INDEX<Go>-彭博指数简介页面，是彭博终端上显示指数相关信息的面板。在此可查找各指数系列中关键指数的每天和每月指数回报，以及指数发布信息，包括：方法、情况说明、月报、更新和提醒。
- IN <Go> - 彭博指数浏览器，显示指数的最新表现和统计数据以及历史记录。IN 采用层级形式显示彭博全球多资产类别指数系列中的各项指数，方便浏览和对比。该功能中“我的指数”标签页让用户可以集中关注一组常用指数。
- PORT <Go> - 彭博投资组合与风险分析解决方案，该功能提供工具分析指数风险、回报和当前指数结构。PORT 中包含对照基准分析投资组合表现的工具，以及可用于分析绩效归因、跟踪误差分析、最大风险值、情景分析和组合优化的模型。
- DES <Go> - 指数简介页面，让用户可以清楚地了解指数信息，包含成份信息、综合特征、回报和历史数据。

彭博指数网站

(www.bloomberg.com/professional/product/indices)

该指数网站提供有限的指数信息，包括：

- 指数方法和情况说明
- 精选指数的当前表现数据

数据传播

指数订阅者可以选择以文档方式接收指数数据。文档可包括：

- 任何指数的指数级别和/或成份级别的回报和特征
- 收盘后随指数生成过程完成后，通过电子邮件或 SFTP 自动传输的指数文档
- 客户可接收标准文件，也可自设文件内容
- 此外，指数数据也可通过已授权的再分发人获取

指数代码

I34935CN

指数授权

对于指数相关的服务或产品，彭博会要求指数数据授权许可

- | | | |
|----------------|-------------|--------------------|
| ● 指数或成份级别的再分发 | ● 债券定价服务 | ●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ETF) |
| ● 交易所交易票据(ETN) | ● 指数挂钩保险产品 | ● 共同基金 |
| ● 场外交易(OTC)衍生品 | ● 客制化指数解决方案 | |

纽约
+1-212-318-2000

伦敦
+44-20-7330-7500

新加坡
+65-6212-1000

香港
+852-2977-6000

东京
+81-3-3201-8900

悉尼
+61-2-9777-8600

indexhelp@bloomberg.net

免责声明

彭博是彭博财经有限合伙企业的商标和服务标记。巴克莱是巴克莱银行的商标和服务标记，须授权许可方能使用。彭博财经有限合伙企业及其关联方（统称“彭博”）或彭博的许可方拥有彭博巴克莱指数的全部所有权。彭博、巴克莱银行、巴克莱资本或其关联方（统称“巴克莱”）不保证任何与彭博巴克莱指数有关的数据或信息的时效性、准确性或完整性，同时对于彭博巴克莱指数或与其有关的任何数据和价值或因其得到的结果，不作任何明示或暗示的保证，并且不对与之有关的适销性和具体用途的适用性作任何保证。不能直接投资于指数。回溯测试的表现不是实际表现。过去的表现并不指引未来结果。在法律允许的最大程度内，彭博、其许可方和二者各自的员工、承包商、代理、提供商和供应商对其疏忽或其他原因引起的与彭博巴克莱指数或任何相关数据或价值有关的直接、间接、后果性、偶然、惩罚性或其他任何损失或损害不承担任何责任和义务。此文件提供的是事实信息，而非金融产品建议。彭博巴克莱指数的任何内容均不构成或被视为由彭博或其关联方或许可方就金融工具提出的出售要约或投资意见或建议（即是否需要“买进”、“卖出”、“持有”或订立与具体利益相关的其他交易的投资建议），或针对某项投资或其他策略而提出的投资建议。通过彭博巴克莱指数提供的数据和其他信息不应被视为足以成为投资决策依据的信息。彭博巴克莱指数提供的信息都是面向一般受众的，并非为任何特定个人、实体或群体而定制。彭博及其关联方并不针对任何证券的未来趋势或预期价值或者其他利益发表见解，也不会明示或者暗示建议或提议采取某种投资策略。此外，巴克莱不是彭博巴克莱指数的发行人或制定者，对这些指数的投资者不承担任何责任、义务或职责。尽管彭博自身可能会和巴克莱进行彭博巴克莱指数或与之有关的交易，彭博巴克莱指数投资者不应与巴克莱产生任何关系，巴克莱不会进行赞助、认可、出售或推广，且巴克莱不会就彭博巴克莱指数或其中包含的任何数据的可取性和用途作出任何声明。客户在做任何金融决策前应考虑听取独立建议。©2019 彭博财经有限合伙企业版权所有。